公司代码:600519　　公司简称:贵州茅台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8.76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25,619.78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8,786,363,272.80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的,将维持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以上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贵州茅台	60051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焰	蔡聪应
办公地址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
电话	0851-22398002	0851-22398002
电子信箱	mtdm@moutaichina.com	mtdm@moutaichina.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要业务是茅台酒及系列酒的生产与销售。主导产品“贵州茅台酒”是我国大曲酱香型白酒的鼻祖和典型代表,集国家地理标志产品、有机食品和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于一身,公司营销网络覆盖国内市场及五大洲64个国家和地区。多年来,公司始终以对产品品质的极致追求,对酿造生态的精心呵护,对传统工法的传承创新,对企业文化的赓续发展,持续为企业赋能,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现代化建设。

公司经营模式为:采购原料—生产产品—销售产品。原料采购模式为:茅台酒用高粱采取“公司+地方政府+供应商+合作社或农户”的模式,小麦采取“公司+供应商+合作社或农场”的模式,其他原辅料及包装材料采购主要根据公司生产和销售计划,通过集中采购方式向市场采购;产品生产工艺流程为:制曲—制酒—贮存—勾兑—包装;销售模式为:公司产品通过直销和批发代理渠道进行销售。直销渠道指自营和“i茅台”等数字营销平台渠道,批发代理渠道指社会经销商、商超、电商等渠道。

公司竞争优势。一是产品品质卓越。公司坚持“质量是生命之魂”,坚守“五匠”质量观,实施从“良种”到“美产品”的全生命周期质量严管控。公司大力维护平衡的产区生态独特性,创新传承料精、艺好、器美的科学工法,每一批次产品都利用长期贮存的基酒资源和应用精湛勾兑技艺造就的多样性基酒风格,形成贵州茅台酒典型风味品质表达特征。30道工序165个环节精益求精、精雕细琢,打造集美的感官、美的感知、美的感受、美的感悟于一体的卓越品质。二是品牌美誉度高。历经百年,茅台酒已从1915年无人问津的土特产,成长为“单品营收过千亿、市值上万亿”的全球烈性酒第一品牌。公司着力打造品牌矩阵,以党建品牌为引领,不断做美产品品牌、做优服务品牌、做实公益品牌、做精活动品牌、做强工匠品牌,持续增强品牌动能,着力彰显中国茅台香飘世界的品牌张力,品牌影响力和美誉度大大提升,品牌价值持续攀升。三是文化辐射力强。茅台文化从“濮人善酿”的农耕文明中走来,于现代文明中赓续发展,完善形成“九大系列”文化体系,引领中国白酒文化发展潮流,成为中国酒文化的极致。公司以“天人共酿”的酿造传统、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为内核,充分结合时令节律,开展二十四节气系列活动,彰显“顺天敬人”文化特色,拓展丰富了茅台文化外延。构建“线上线下·一呼百应”传播矩阵,讲好品牌故事,传播茅台声音,让独具特色的茅台文化熠熠生辉。四是传统工法独特。公司拥有传承千年的独特酿造工艺,坚持茅台酒酿造顺天应时,让传承的更传统。公司全面构建酿造原料品质评价体系,从产地、品质指标等方面保障高粱、小麦的高质量供给,彰显“料精”;遵循一年一个生产周期、端午踩曲、重阳下沙、纯粮酿造、开放式固态化发酵、陶坛长期贮存、以酒勾酒的传统工法,彰显“艺好”;坚守三合土晾堂、小青瓦发酵仓、窖条石、紫红泥等传统元素供给,彰显“器美”;坚持传承与创新并重,让创新的更现代。持续增强原始创新能力,深入解析传统技艺科学内涵,归纳形成制曲、制酒、贮存、勾兑工法体系,建立五大核心技术体系,永葆传统工法生命活力。五是生态环境不可复制。特殊的地形地貌、气候环境,优质的酿酒水源,独一无二的原产地保护和不可复制的微生物菌落群是15.03平方公里贵州茅台酒核心产区的独特特征。公司通过实施增水、提气、固土、护微、维护生态系统平衡“五大专项工程”,开展节能降碳增效、绿色产品设计、产业链绿色转型、绿色科技创新、绿色低碳生活“五大专项行动”,构建“山水林土河微”生命共同体,全力维护茅台酒赖以生存的生态系统平衡。在生产经营中,还把对自然生态的维护拓展到商业生态,以卓越“茅台标准”引导相关方形成坚韧、敏捷、高效的产供销生态体系,共同追求专业化、绿色化、数字化的现代化建设目标。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72,699,660,092.25	254,500,826,096.02	254,364,804,995.25	7.15	255,315,103,017.82	255,168,195,15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5,668,571,607.43	197,480,041,239.46	197,506,672,396.00	9.21	189,511,713,508.90	189,539,368,797.29
营业收入	147,693,604,994.14	124,099,843,771.99	124,099,843,771.99	19.01	106,190,154,843.76	106,190,154,84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734,071,550.75	62,717,467,870.12	62,716,443,738.27	19.16	52,435,506,622.16	52,460,144,37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752,564,425.52	62,792,896,829.57	62,791,872,697.72	19.05	52,556,464,900.24	52,581,102,65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93,247,721.09	36,698,595,830.03	36,698,595,830.03	81.46	64,028,676,147.37	64,028,676,147.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19	30.26	30.26	增加3.93个百分点	29.89	29.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9.49	49.93	49.93	19.16	41.74	41.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59.49	49.93	49.93	19.16	41.74	41.76

注:根据财政部2022年11月30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对比较期间相关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具体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本年度报告下文中相关财务数据均为追溯后的数据。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8,755,812,096.89	30,820,207,348.88	33,692,335,242.67	44,425,290,30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794,882,754.55	15,185,532,336.22	16,895,801,973.35	21,857,854,48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778,475,545.61	15,168,973,659.84	16,868,191,561.41	21,936,923,66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4,796,293.93	25,142,381,901.03	19,614,828,823.70	16,591,240,702.4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1,6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1,00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9,621	679,211,576	54.07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14,277	86,312,919	6.87		未知		未知
贵州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0	56,996,777	4.54		未知		国有法人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37,600	27,849,688	2.22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10,397,104	0.83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8,039,447	0.64		未知		未知
深圳市金汇荣盛财富管理有限公司-金汇荣盛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18,199	7,922,478	0.63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75,242	7,654,402	0.61		未知		未知
珠海市瑞丰汇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瑞丰汇邦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52,637	6,751,030	0.54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23,086	4,922,717	0.39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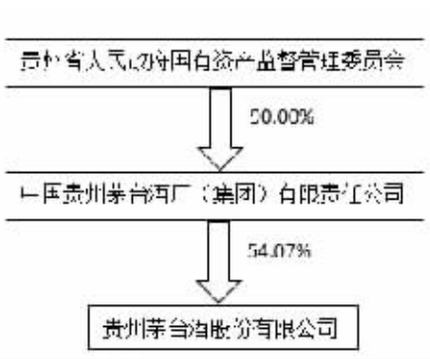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一是经营业绩再创新高。年度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505.60亿元,同比增长18.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7.34亿元,同比增长19.16%,主要经济指标保持两位数增长,高质量完成年度战略目标。贵州茅台酒全球唯一千亿级酒类大单品地位持续巩固,茅台1935造就“行业奇迹”,上市仅两年成为营收百亿级大单品,茅台王子酒单品营收超40亿元,汉酱、贵州大曲、赖茅单品营收分别超10亿元,形成了千、百、十亿级大单品格局,产品矩阵全面构建。

二是品牌影响持续增大。年内公司市值稳定在2万亿元以上,稳居A股上市公司第一。茅台以501亿美元的品牌价值位列《Brand Finance 2024年全球品牌价值500强》第24位,以884.27亿美元的品牌价值位列《2023年BrandZ 最具价值中国品牌100强榜》第3位,稳居“世界酒类品牌”榜首。以10,500亿元的品牌价值和唯一万亿级品牌的绝对优势,第六次登顶胡润榜“最具价值中国品牌”。

三是治理效能不断提升。董事会顺利完成换届工作,新一届董事会成员组成多元、专业互补,以多样化的视角保障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全年董事会召集召开3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7项议案,召开13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45项议案,董事会“六大职权”得到有效落实。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风险管理生态初步形成。成功入选了国务院国资委新一批“双百企业”名单,获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公司治理最佳实践,第三次荣获全国质量奖,高分通过欧洲质量奖评审,管理基础进一步夯实,企业现代化治理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升。

四是ESG管理提质增效。全面、全域践行ESG理念,将ESG理念深度融入生产经营、改革发展各环节。健全ESG治理架构,成立ESG推进委员会,同步设立环境、社会、治理三个分委会和7个工作小组,对标国际规范和先进实践,按照议题识别、整体规划、融入实施、改进创新四个步骤,系统梳理核心议题和重点项目,建立ESG实质性议题矩阵,优化公司整体的ESG管理体系,充分发挥管理机制效能,ESG管理水平有效提升。

五是股东回报稳中有升。切实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增强信息披露的针对性、有效性和可读性,通过披露生产经营数据等自愿性公告,及时向市场展现公司高质量发展现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A级(优秀)评价。以坦诚、开放态度积极与投资者交流,频次创历年之最,交流形式极大丰富,首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大厅召开业绩说明会,视频观看人次居A股前列,获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业绩说明会最佳实践。再次实施特别分红,全年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65.5亿元,占公司2023年归母净利润的75.67%,分红金额较上年提高约18亿元,再创历史新高,以实际行动回报投资者。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简称:贵州茅台　　证券代码:600519　　编号:临2024—001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3月15日,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度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2024年4月2日,会议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在公司会议中心会议室。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6人,以视频会议方式出席1人(董事王莉女士因工作原因以视频会议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丁雄军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详见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2)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会议拟订了以下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8.76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25,619.78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8,786,363,272.80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的,将维持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聘请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详见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3)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会决定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4年度财务审计费用拟为12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拟为41万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2023年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十)《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一)《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4)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会议决定,公司在2024年度继续与控股股东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等关联方(不含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5%(不含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发生额)。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5%的额度内,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对2024年度拟发生的除销售茅台酒、系列酒以外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合理调节,交易应符合公允的定价原则。

根据有关规定,上述交易为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可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本项议案时,与本项议案有关联关系的四位董事(丁雄军、王莉、刘世仲、谢钦卿)回避了表决。

(十二)《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简称:贵州茅台　　证券代码:600519　　编号:临2024—005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4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3月15日,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派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2024年度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2024年4月2日,会议在公司会议中心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均亲自出席,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游亚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对《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审核,认为:《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其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详见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2)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2023年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七)《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八)《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4)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简称:贵州茅台　　证券代码:600519　　编号:临2024—004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保障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多年来依法依规与控股股东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等关联方(以下简称“茅台集团”,不含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下同)发生日常关联交易。2024年度,公司拟继续与茅台集团开展日常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5%(不含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发生额,下同)。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茅台集团为公司关联方,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主要关联方情况

1.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关系:该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外环东路东山巷4号

注册资本:100亿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酒类产品的生产经营(主营);酒类产品的生产技术咨询与服务;包装材料、饮料的生产销售;餐饮、住宿、旅游、物流运输;进出口贸易业务;互联网产业;房地产开发及租赁、停车场管理;教育、卫生;生态农业。

2.贵州茅台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该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住所:贵州省遵义市仁怀市茅台镇

注册资本:10亿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茅台酒及其系列产品、葡萄酒及果酒、配制酒、其他酒等酒、饮料的销售。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期限、类别及金额

2024年度,公司将与茅台集团围绕日常生产经营业务等方面开展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5%。各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含税交易金额如下:

1.生产经营保障类

(1)采购原料、包材、包装供应一体化服务15.60亿元;

(2)采购原料、产品、酿酒废弃物等仓储物流服务4.08亿元;

(3)采购有机肥和酿酒废弃物处置服务1.45亿元;

(4)房屋及构建物、土地使用权租赁等0.42亿元;

(5)采购工业设计和科研服务0.06亿元;

(6)贸易服务69.31亿元,其中:向关联方销售贵州茅台酒不超过64.20亿元,销售系列酒2.51亿元。上述销售贵州茅台酒交易中,包含向关联方贵州茅台集团营销有限公司销售贵州茅台酒63.40亿元。

2.从业健康及服务保障类

(1)采购食品企业从业人员体检、职业健康安全体检等服务1.33亿元;

(2)采购员工人身意外伤害综合保障等保险服务0.32亿元;

(3)采购防暑降温用品0.08亿元;

(4)采购酒店管理、劳务外包等服务0.83亿元;

(5)采购食堂、后勤劳务外包服务0.09亿元。

3.文化推广保障类

(1)采购茅台文化体验服务0.75亿元;

(2)采购文化活动策划、会务会展等服务1.27亿元;

(3)采购茅台文创产品0.62亿元。

(二)关联交易额增长的主要原因

一是2023年11月1日起上调了53%vol贵州茅台酒(飞天、五星)出厂价格,导致交易额增加;二是系列酒销量增加;三是购买原料、包材、文化推广服务、物流服务、代包装系列酒服务等交易量增加。

(三)交易管理

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5%的额度内,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对2024年度拟发生的除销售茅台酒、系列酒以外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合理调节,交易应符合公允的定价原则。

(四)定价原则

1.向关联方销售贵州茅台酒、系列酒

销售价格与公司向其他非关联经销商销售产品的价格相同或定价原则相同。

2.其他类别的关联交易

(1)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2)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3)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4)交易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与独立第三方发生的交易价格确定;

(5)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第三方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6)其他公允的定价方式。

(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满足了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为公司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交易必要性主要体现在品质保障、安全保障、技术支撑、资源唯一性以及成本优势五个方面。一是从品质保障来看,关联方具备符合公司要求的高标准质量控制体系,交易有助于确保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品质。二是从安全保障来看,关联方可保障公司原料供应、产品配送等方面的安全需要。三是从技术支撑来看,关联方具备公司要求的研发能力和创新能力。四是从交易唯一性来看,部分公司所需的原材料、技术或知识产权为关联方独有。五是从成本优势来看,关联方可以高效协调资源,提高交易效率,控制交易成本。上述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所需发生的正常交易,定价公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对公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四、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由于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四名关联董事(丁雄军、王莉、刘世仲、谢钦卿)回避了表决,由其余三名非关联董事表决并获一致同意通过。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度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可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度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简称:贵州茅台　　证券代码:600519　　编号:临2024—002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8.76元(含税)。

●本次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拟在分配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的,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72,983,178,300.09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分配方案如下:

(一)经公司董事会充分研究,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8.76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25,619.78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8,786,363,272.80元(含税)。

(二)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的,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三)本次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2024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提示

(一)本次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经营现金流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造成影响。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简称:贵州茅台　　证券代码:600519　　编号:临2024—003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天职国际已连续6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公司拟聘请天健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公司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2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8.6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5.4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21.15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李青龙	2002年	1998年	1998年	2024年	[注1]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青龙	2002年	1998年	1998年	2024年	[注1]
	梁正勇	2000年	2002年	2002年	2024年	[注2]
	曾志	2009年	2007年	2007年	2024年	[注3]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陈政鑫	2006年	2004年	2004年	2024年	[注4]

[注1]:近三年签署财信发展、涪陵榨菜、重庆百货、重庆燃气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注2]:近三年签署贵州百灵、太极集团、三圣股份、国城矿业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注3]:近三年签署贵州百灵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注4]:近三年签署传化智联、同花顺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太极集团、贵州百灵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4年度审计费用定价依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情况以及相关收费标准确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共计166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12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41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天职国际,该所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6年,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天职国际已连续6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拟聘请天健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公司与天职国际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不存在分歧。公司对天职国际审计团队多年来为公司提供的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工作以及辛勤的劳动表示诚挚的感谢。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请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评估,认为天健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要,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同意聘请天健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度第